JAN242024_01B5203 · 普通EB-2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27405778 日期：2024年1月24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高级学位）

申请人是一家餐厅，寻求聘用受益人担任会计师。申请人请求将受益人归类为根据第二优先移民类别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成员。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这一基于就业的移民类别允许美国雇主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担保，以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撤销了申请的批准，认定申请人故意虚假陈述了重大事实。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此事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以下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I. 法律

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移民通常遵循三步程序。首先，潜在雇主必须获得美国劳工部（DOL）的劳工证批准，以证明没有足够的美国工人能够、愿意、合格且可胜任所提供职位。该法第212(a)(5)条，8 U.S.C. § 1182(a)(5)。

其次，雇主必须将已批准的劳工证连同移民签证申请一并提交给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该法第204条，8 U.S.C. § 1154。移民签证申请必须证明外籍工人符合所提供职位的资格、外籍工人和所提供职位符合所请求的移民签证类别，以及雇主有能力支付所提供的工资。参见8 C.F.R. § 204.5。这些要求必须在移民签证申请的优先日期之前得到满足。参见8 C.F.R. § 204.5(g)(2)；Matter of Wing's Tea House, 16 I&N Dec. 158, 159 (Act. Reg'l Comm'r 1977)。对于需要

劳工证的申请，优先日期是DOL接受劳工证申请进行处理的日期。8 C.F.R. § 204.5(d)。

最后，如果USCIS批准移民签证申请，外籍工人可以在美国境外申请移民签证，或者如果符合资格，在美国境内申请调整身份。该法第245条，8 U.S.C. § 1255。

国土安全部部长"可以随时，以其认为良好和充分的理由，撤销任何申请的批准……"该法第205条，8 U.S.C. § 1155。根据法规，该撤销权被授予任何有权批准移民签证申请的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官员。8 C.F.R. § 205.2(a)。USCIS必须在进行书面撤销通知（NOR）之前，向申请人发出撤销申请先前批准的意向通知，并给予提交反对证据的机会。参见8 C.F.R. § 205.2(b)和(c)。移民上诉委员会（委员会）对通知撤销的讨论如下：

[A] 在发出通知时记录中的证据，如果未经解释和反驳，将因申请人未能履行其举证责任而足以构成拒绝签证申请的理由，则撤销签证申请意向通知即属为"良好和充分理由"而适当发出。如果作出决定时记录中的证据，包括申请人针对撤销意向通知提交的任何反驳证据或解释，将足以构成此种拒绝，则撤销决定将获维持。1

如果申请人提交含有虚假信息的证据，USCIS将拒绝签证申请。参见该法第204(b)条。申请包括其支持证据——包括劳工证。8 C.F.R. § 103.2(b)(1)。此外，对重大事实的虚假陈述可能导致移民程序中的多重后果。任何非公民，如果通过欺诈或故意虚假陈述重大事实，寻求获得（或已寻求获得或已获得）签证、其他文件、或进入美国的许可或该法规定的其他福利，则不可入境。该法第212(a)(6)(C)(i)条，8 U.S.C. § 1182(a)(6)(C)(i)。

重大虚假陈述的认定需要以下要素：申请人获得或寻求获得美国移民法下的福利；他们作出了虚假陈述；且该虚假陈述是故意作出的、对寻求的福利具有重大性、并向美国政府官员作出。同上；一般参见8 USCIS Policy Manual J.2(B),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根据委员会先例，重大虚假陈述是指"倾向于切断与[非公民]资格相关的调查线索，且该线索很可能导致作出应将其排除的适当裁定"的陈述。2 故意虚假陈述要求个人明知地向政府官员作出重大虚假陈述，以获取

1 Matter of Ho, 19 I&N Dec. 582, 590 (BIA 1988)（引用Matter of Estime, 19 I&N Dec. 450 (BIA 1987)）。在因良好和充分理由适当发出NOIR后，申请人负有证明所请求移民福利资格的责任。同上，第589页。然而，撤销通知NOR除非基于诉讼记录中包含的证据，否则无效。Matter of Estime, 19 I&N Dec. 第451-52页。
2 Matter of S- and B-C-, 9 I&N Dec. 436, 447 (BIA 1961)。

其无权获得的移民福利。3 重大虚假陈述仅要求作出重大且故意作出的虚假陈述。"故意"一词意味着明知和有意，区别于意外、疏忽或诚实相信事实并非如此。4

II. 分析

审理主任最初于2012年8月22日批准了申请，受益人随后将其身份调整为合法永久居民。2020年4月3日，审理主任发出了撤销申请批准意向通知（NOIR），指出在审理受益人公民身份申请的过程中，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收到了表明"申请公司由一名家庭成员拥有"的文件。审理主任称该信息具有重大性，因为在与申请相关的劳工证C.9部分中，申请人对以下问题回答了"否"：

雇主是否为外籍人士拥有所有权权益的封闭持股公司、合伙企业或独资企业，或者所有者、股东、合伙人、公司高管、发起人与外籍人士之间是否存在家庭关系？

然而，本办公室注意到，审理主任未具体说明记录中信息所表明的家庭关系的性质。在收到申请人对NOIR的回应后，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通过在被问及时未披露家庭关系而故意虚假陈述了重大事实，并据此撤销了申请的批准。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通过在劳工证C.9部分中对问题回答"否"并未故意虚假陈述重大事实，因为申请人的负责人和签署人与受益人之间的关系不属于该问题的范围。申请人声称，受益人的姐妹与申请人的负责人的兄弟结婚，使其成为负责人兄弟的姻亲。申请人随后引用了美国劳工部（DOL）的常见问题解答（FAQ），其中规定：

家庭关系包括通过血亲、婚姻或收养建立的任何关系，即使关系遥远。例如，任何程度的表亲、姑姨、叔伯、祖父母和孙子女均包括在内。它还包括通过婚姻建立的关系，如姻亲和继家庭。"婚姻"一词将被解释为包括在举行婚姻的司法管辖区有效的同性婚姻。

在此，审理主任在NOIR或撤销通知中未显示撤销申请批准的"良好和充分理由"。尽管DOL对"家庭关系"一词使用了宽泛的定义，但审理主任关于申请人由受益人的家庭成员拥有的陈述过于模糊，不足以表明申请人在对劳工证C.9部分中的问题回答"否"时虚假陈述了重大事实。虽然申请人未提交证据

3 Sergueeva v. Holder, 324 Fed. Appx. 76 (2d Cir. 2009)（引用Matter of Kai Hing Hui, 15 I&N Dec. 288, 289-90 (BIA 1975)。
4 参见Matter of Healy and Goodchild, 17 I&N Dec. 22, 28 (BIA 1979)。

为支持其在上诉中关于本案实际家庭关系的主张，因此并未解决该问题，审理主任的NOIR并非基于充分且正当的理由签发。据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本事项发回重审，由审理主任考虑签发一份新的NOIR，充分说明撤销的理由。

我们注意到，审理主任的撤销决定似乎还部分依赖于家庭关系是否导致受益人对招聘过程施加不当影响和控制，从而使真实工作机会的认定无效。然而，USCIS无权裁定工作机会的真实性。国会授权DOL——而非USCIS——裁定所提供职位对美国工人的可获得性。参见该法第212(a)(5)(A)(i)(I)条。“ [D]由法规赋予某一机构的裁定权，通常不受姊妹实体的横向审查，除非国会另有授权。 ”Madany v. Smith, 696 F.2d 1008, 1012 (D.C. Cir. 1983)。因此，必须由DOL——而非USCIS——裁定申请人工作机会的真实性。审理主任关于工作机会真实性的认定超出了本程序的范围。如果申请人希望基于真实事实裁定所提供职位对美国工人的可获得性，该公司必须联系DOL。参见Matter of Gen. Elec. Co., 2011-PER-01818, *3 (BALCA Apr. 15, 2014)（指出DOL有裁量权追溯修改已批准劳工证申请的内容以允许更正错误）（引注省略）。在发回重审时，审理主任应重点关注申请人是否故意虚假陈述重大事实，从而阻断DOL对工作机会真实性质的调查。参见Matter of S- and B-C-, 9 I&N Dec. 436, 447 (BIA 1961)。

命令：审理主任的决定被撤销。本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